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0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51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2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3,357,190.9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指数复制结合相对增强的投资策略，即通过指数复制的方法拟合、跟踪沪深 300 指数，并在严格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前提下进行相对增强的组合管理。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指数复制结合相对增强的投资策略，即通过全样本复制的方式拟合、跟踪沪深 300 指数，并在严格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前提下进行相对增强的投资管理，以达到或超越具有良好市场代表性、流动性与投资性的沪深 300 指数的收益率水平，为投资者提供一个有效分享中国经济持续增长过程中带来的系统性投资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同时，本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A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113	00511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7,886,303.89 份	55,470,887.07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A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917,193.75	-4,362,616.56
2. 本期利润	-51,217,215.79	-27,670,790.9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45	-0.242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2,971,654.82	70,216,471.5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987	1.2658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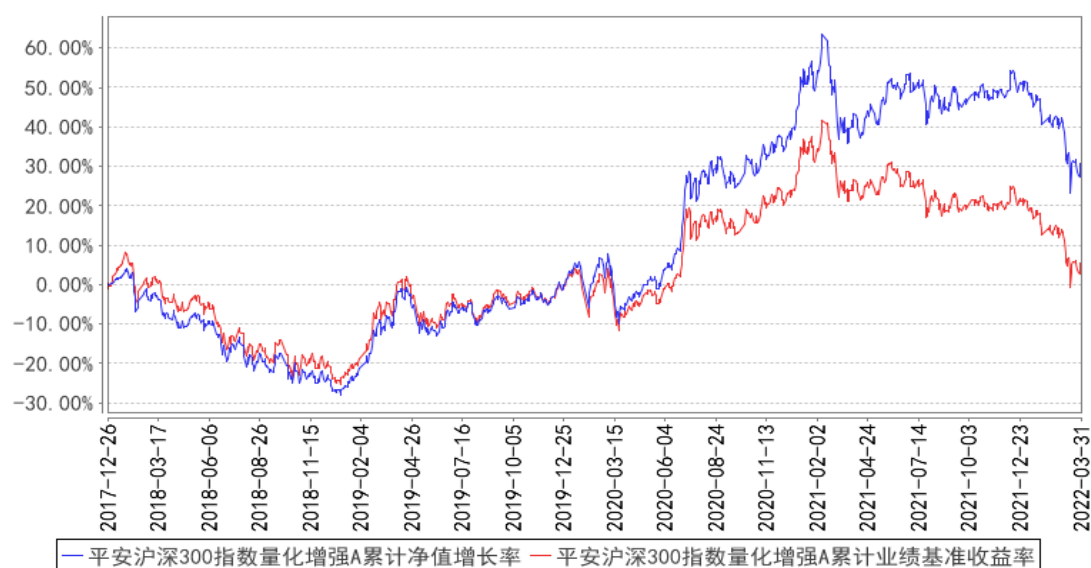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25%	1.42%	-13.83%	1.39%	-0.42%	0.03%
过去六个月	-11.45%	1.14%	-12.57%	1.11%	1.12%	0.03%
过去一年	-7.22%	1.14%	-15.53%	1.08%	8.31%	0.06%
过去三年	39.56%	1.27%	8.94%	1.21%	30.62%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9.87%	1.26%	4.78%	1.25%	25.09%	0.01%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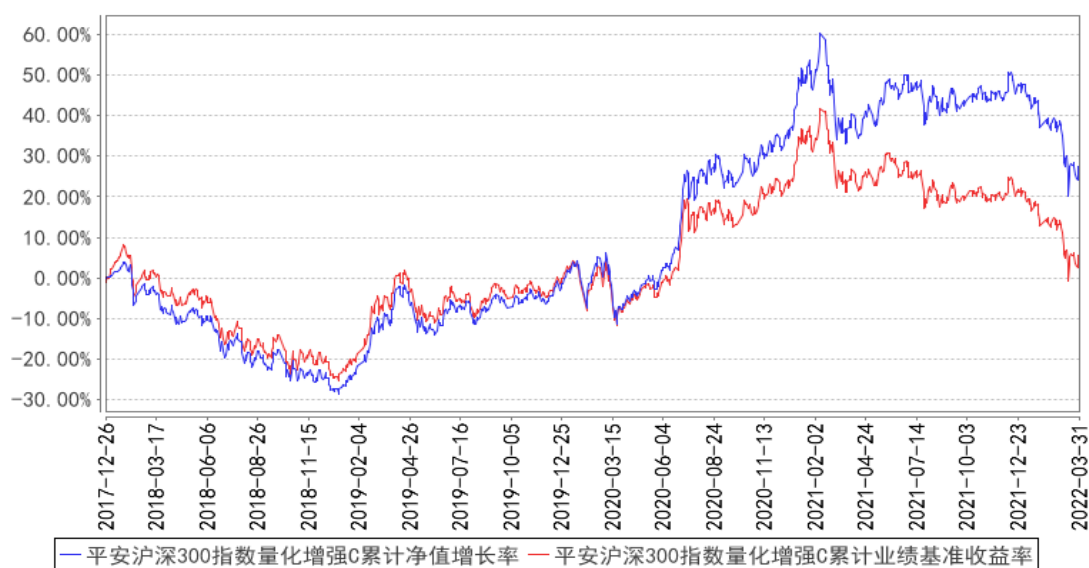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36%	1.42%	-13.83%	1.39%	-0.53%	0.03%
过去六个月	-11.67%	1.14%	-12.57%	1.11%	0.90%	0.03%
过去一年	-7.68%	1.14%	-15.53%	1.08%	7.85%	0.06%
过去三年	37.35%	1.27%	8.94%	1.21%	28.41%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58%	1.27%	4.78%	1.25%	21.80%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正式生效；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俞瑶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 11 月 4 日	—	10 年	俞瑶女士，香港科技大学投资管理专业硕士，曾先后担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深圳市万博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运营风险管理经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9 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投资经理，现任平安深证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股息精选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受俄乌冲突、美联储加息、本土疫情加剧等内外多方因素影响，一季度 A 股市场整体呈弱势下行走势。宏观经济层面来看，目前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仍大，“稳增长”政策将加速发力。3 月 16 日，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资本市场问题。从会议看，未来一段时间信用端有望持续放松，地产销售、投资也有望回暖，“稳增长”政策将进一步发力，托底国内经济。另外，流动性方面，央行仍有调整政策利率空间，“宽货币”将持续加码。

本基金采用量化多因子投资策略，从盈利成长、盈利质量、价格动量、分析师预期等维度，构建有效的选股阿尔法因子，控制相对基准指数的风险敞口与跟踪误差，最大化预期收益求解得到目标组合，并通过组合交易模型降低交易成本。由于是从公司基本面角度进行选股，相对基准指数的行业和风格偏离较小，所以本基金的股票交易换手率较低，通过长期持有优质个股，有效

地降低了交易成本，在控制跟踪误差较小的同时，争取实现较高的超额收益与信息比率，给投资者带来相对基准指数更好的回报。此外本基金积极参与沪深两市新股询价申购，增厚基金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跟踪的沪深 300 指数，整体偏向金融、食品饮料、电力设备新能源、医药、电子等行业，以沪深两市较大市值股票为主。报告期内，基准指数整体处于弱势下行走势，非银金融、电力设备新能源、食品饮料、医药等板块均出现较大幅度的回调。目前市场整体来看已经在底部区间位置，后续产品还将维持均衡配置，且适度超配稳增长、能源相关、疫情相关以及其他估值性价比较高的板块。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A 的基金份额净值 1.298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83%；截至本报告期末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C 的基金份额净值 1.265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3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8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 2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30,598,868.54	92.27
	其中：股票	330,598,868.54	92.2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220,137.96	5.36
8	其他资产	8,492,444.92	2.37
9	合计	358,311,451.4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352,626.76	1.23
B	采矿业	8,429,456.00	2.39
C	制造业	169,311,607.36	47.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597,401.82	2.15
E	建筑业	2,929,722.00	0.83
F	批发和零售业	2,121,585.00	0.6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040,974.00	2.5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643,391.42	2.16
J	金融业	67,160,068.08	19.02
K	房地产业	9,222,583.00	2.6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36,178.00	1.1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87,045.38	0.6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738,405.00	0.4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46,370.00	0.38
S	综合	—	—
	合计	297,117,413.82	84.1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511,567.00	0.71
C	制造业	24,244,681.38	6.8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88,798.00	0.2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20,813.56	0.2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897,949.20	0.25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41,723.17	0.78
J	金融业	99,691.20	0.0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39,089.52	0.4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551.15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590.54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3,481,454.72	9.48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0,300	17,705,700.00	5.01
2	600036	招商银行	320,381	14,993,830.80	4.25
3	300750	宁德时代	21,300	10,911,990.00	3.09
4	600887	伊利股份	202,100	7,455,469.00	2.11
5	000333	美的集团	99,016	5,643,912.00	1.60
6	600085	同仁堂	120,100	5,613,474.00	1.59
7	300059	东方财富	212,248	5,378,364.32	1.52
8	002142	宁波银行	129,160	4,829,292.40	1.37
9	000568	泸州老窖	25,800	4,795,704.00	1.36
10	601166	兴业银行	227,100	4,694,157.00	1.33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66	济川药业	195,100	5,136,983.00	1.45
2	002541	鸿路钢构	58,700	2,481,249.00	0.70
3	600188	兖矿能源	47,800	1,832,652.00	0.52
4	300390	天华超净	20,700	1,482,120.00	0.42
5	300416	苏试试验	42,400	1,273,696.00	0.3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作出银保监罚决字（2021）16 号处罚决定，由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违规协助无衍生产品交易业务资格的

银行发行结构性衍生产品；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等违规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对公司罚款 7170 万元。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03-21 作出银保监罚决字（2022）21 号处罚决定，由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系统数据质量及数据报送存在以下违法违规行为：一、不良贷款余额 EAST 数据存在偏差；二、漏报贷款核销业务 EAST 数据；三、漏报信贷资产转让业务 EAST 数据；四、未报送权益类投资业务 EAST 数据；五、未报送投资资产管理产品业务 EAST 数据；六、漏报贷款承诺业务 EAST 数据；七、漏报委托贷款业务 EAST 数据；八、EAST 系统理财产品销售端与产品端数据核对不一致；九、EAST 系统理财产品底层持仓余额数据存在偏差；十、EAST 系统分户账与总账比对不一致；十一、漏报分户账 EAST 数据；十二、EAST 系统《个人活期存款分户账明细记录》表错报；十三、EAST 系统《个人信贷业务借据》表错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罚款 300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该事项有利于公司规范开展业务，对公司的偿债能力暂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们对上述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以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3,763.6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154,601.4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74,079.8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492,444.9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无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无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A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2,763,695.41	138,440,616.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223,753.13	9,331,837.7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2,101,144.65	92,301,566.6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7,886,303.89	55,470,887.0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2/03/14--2022/03/31	65,702,365.31	-	-	65,702,365.31	24.04
	2	2022/03/14--2022/03/31	66,268,389.66	-	-	66,268,389.66	24.24

个 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 20%的情况。当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大比例赎回时，可能引发巨额赎回。若发生巨额赎回而本基金没有足够现金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为应对巨额赎回而进行投资标的变现时，可能存在仓位调整困难，甚至对基金份额净值造成不利影响。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并被全部确认时，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面临赎回款项被延缓支付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基金资产变现冲击成本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的不利影响。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平安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法律意见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 (1)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